

一支笔

小说精粹

“爱”是这个世界上最圣洁
的一个词，像水，像空气，每天
都在滋养着我们……

消失 风中的 美丽

(二)

赵希方
编著

我们长期沐浴在爱的阳光里，
而忽略了爱的存在，
我们忽视了对爱的甜蜜体味！

吉林音像出版社

吉林大学出版社

一支笔小说精粹

消失风中的美丽

(二)

赵希方 编著

吉林音像出版社
吉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支笔小说精粹(消失风中的美丽)/赵希方编著. - 吉林音像出版社; 吉林大学出版社, 2005.9

ISBN 7-5601-2890-4

I. 一… II. 赵… III. 近代-中国-小说
IV. I24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61342 号

责任编辑:陈凤雄 封面设计:张 娜

消失风中的美丽(一)(二)

赵希方 编著

出版发行 吉林音像出版社 吉林大学出版社
社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印 刷 三河市长虹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5.275
字 数 242 千字
版次印次 2005 年 9 月第 1 版 200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000
书 号 ISBN 7-5601-2890-4/I·102
全两册定价 57.6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目 录

目

录

向下生长的春天	(1)
点点离人泪	(38)
阿格的故事	(46)
爱情错觉	(67)
爱意荒凉	(108)
消失风中的美丽	(167)
婚姻大事	(172)
即将远行	(213)
没有子弹	(269)
没有爱等於没有我	(337)
爱在阳光雨季	(357)
山路	(372)
爱情这扇门究竟该哪方打开	(399)



架子！晚上我陪你一起去。”

王家汇这天跟着爹去了经理家。他们在商店买了二瓶孔府家酒、二条红塔山，花了二百多元钱。父亲拎着东西走在前面。看着父亲苍老的背影，王家汇心里突然有点发酸。

十一

老王在替儿子的新房买装潢材料时，碰到了老孙。老孙听说老王儿子已分了新房，又听说老王女儿赢了官司，法院把房子判给了老王女儿，就嘻笑着向老王道贺。

老孙说：“恭喜，恭喜，老王，听说近来双喜临门，在此恭贺了。什么时候喝你儿子喜酒啊？不要忘了我这个大媒人呵。”

老王说：“喝酒那还早，老战友是不会忘的，只怕你到时不肯赏光了。”

老王这几天确实很高兴。上个星期，法院终于裁决，房子判给女儿，困扰了老王多年的一桩心事终于放下了。虽然那个狗屁诗人不服，说要上诉，但老王不怕，老王觉得真理在手，那王八蛋就是上诉到中央也是枉然。此为一喜。二喜就是儿子的婚房终于解决了，虽然忍气吞声向人低了头，拍了马，花了二百多元钱，但同一套婚房比起来，那是小儿科，付出也是值得的。这几天老王睡也香了吃也香了，每餐还饮上半斤黄酒，活得非常滋润。

老孙见老王背着一捆木头往外走，就说：“老王，我又要批评你了，你老了知不知道，像这种活叫小孩子们来干，不要样样亲自过问了。”

老王尷尬笑道：“兒子在單位挺忙的。”

老孫說：“忙個屁，我昨天還碰到過他，站在台球桌邊，叼着一根煙，眯着眼，跃跃欲試呢。”

老王想，這個老孫就是喜歡管閑事，自個兒子去管管好吧。聽說老孫兒子都三十幾了，也不結婚，說什麼信奉獨身主義。

老孫又說：“看來同你說也沒用，中國父母都這個樣，不知圖個啥？”老王聽了不舒服，就沒再理老孫。

老王拉着一車木头，朝兒子婚房方向走。兒子的婚房在西郊，地段偏了點，但對普通百姓來說，也不錯了，老王知足。天很熱，老王拉得汗流浹背。老王口很渴，想買一支棒冰吃，一想兒子結婚要花一大筆錢，也就忍了，節約了。想起兒子結婚，他马上有孫子可抱，拉車也有了勁，腳步變得輕快起來，周圍的一切都變得十分可愛，剛才老孫添給他的不高興也就煙消雲散了。

一会儿，老王到了兒子婚房樓下，背一捆木头上樓。他背上樓後已是氣喘噓噓，於是一屁股坐在客廳的水泥地上。汗水從臉上一滴滴往下掉。

這時，房間門突然開了，房裡面走出一男一女兩人。老王吓了一跳。定睛一看，原來是兒子和沈婉媚。兩人臉一紅一紅的，叫老王“爸”。老王發現沈婉媚衣衫不整，頭髮凌亂。兒子和沈婉媚沒多呆，逃一般地出了房門。

老王马上意識到兒子和小沈剛才在幹什麼。老王想，我兒子平時蔫不拉叽的，看不出他還能幹出這種事來。不過也難怪，兒子都快三十了，發生這種事也是在所難免的。老王罵道，媽的，千萬可不要出什麼事呵，如果沒過門便挺着個大





肚子,那叫我老王的老脸往哪儿搁呢?老王一时也没了主意。许久,老王才作出决定,赶快给他们完婚。老王算了算日子,离10月1日还有一个多月,如果加快速度的话,装修是来得及的。

老王自言自语道:“10月1日就10月1日吧。妈的,让他们早点完婚也好。”

十二

随着婚期的临近,王家汇的心情变得烦躁不安起来。王家汇觉得沈妩媚越来越像一个小妻子了,对他的管制十分严格。他曾听许多自称过来人的男同胞说,女人是一些拿了鸡毛当令箭、唠叨功夫十分过硬的动物,当时他正同张可悦好,觉得张可悦并不这样嘛,因此不怎么相信。现在他信了,他一直十分喜欢沈妩媚身上的天真,如今变成了固执与不近人理。沈妩媚总能轻而易举地找到王家汇的种种不是。比如王家汇的皮鞋没擦干净,她便会没完没了说个没完,甚至有时候,他们已走在街头,她也要迫他回去擦干净。王家汇怀疑她是不是有洁癖!又比如装修房子,王家汇征求她的意见,她说,这个叫他去设计好了,还说“你办事我放心”之类的话,但他放手干了,干得差不多了,她却看不顺眼了,迫他拆了重来。王家汇火了,破口大骂,你是我祖宗!王家汇很奇怪,女人变化怎么如此迅速,她最初的幽默感到哪儿去了?王家汇展望未来,觉得婚姻真他妈是坟墓。

还有一桩叫王家汇觉得没劲的是沈妩媚缺乏女性味。王家汇和沈妩媚情是“偷”了,但王家汇觉得沈妩媚这方面表

现不佳。她太干脆,不会千娇百媚,不会欲擒故纵,没让王家汇尝到意犹未尽的感觉。因此,王家汇夜深人静的时候很想念张可悦。

但自从那次他们谈了以后,张可悦变得让王家汇陌生了。张可悦现在一举一动都对他保持距离,故意装出同他没任何关系的样子。有时候人家在一起玩,别人开王家汇的玩笑,笑他“闪电式”,张可悦也会趁机起哄,调侃王家汇。她说,这是人家王家汇的本事,你们是吃不到葡萄说葡萄酸。王家汇听了,恼怒异常,又不好发作,只得恶狠狠瞪张可悦一眼,张可悦不介意,似笑非笑地同别人打闹。有一天中午,他们在一起打乒乓。有人提出男女双打。王家汇想同张可悦配对,张可悦不同意,还说,你那臭球一打就输,我可不同你合作。王家汇听了,差点气晕过去。他心里恨,憋了一股气,却还是打得很糟,水平比平时差多了。那天王家汇因水平差,表现得很没风度。他仅仅因为一个有争议的球,同对方吵了架。对方因此很看不起他,说,输不起就不要来玩。王家汇见张可悦在一旁笑,气得丢了球拍,愤然离去。王家汇听到后面一阵轰笑。

王家汇对张可悦是恨透了,他决定教训教训张可悦。但一时想不出办法,于是狗急跳墙,有一天中午冲进张可悦办公室,一把拉了张可悦就往“老地方”走。

张可悦说:“王家汇,你想干什么?”

王家汇说:“你干嘛这个样子,干嘛这个样子!”

张可悦说:“我怎么了,你有病啊。”

王家汇说:“我是有病!要病大家病。”

张可悦说:“你这个人不讲理。”





说着,他们来到“老地方”。一进去,王家汇就抱住了张可悦。王家汇说:“你是个人精,你为什么要这样折磨我?我被人笑话了你就开心是不是?”

张可悦见王家汇泪流满面,心也软了。她替王家汇擦掉了泪,然后把他的头抱在胸前。王家汇没想到张可悦会这样,他刹那被一种甜蜜的温情所控制,变得软弱异常,像回到母体的婴儿。

事后,王家汇心中有一种罪恶感,他觉得很对不起沈妩媚。但他有点昏了头,像一个上了毒瘾的人丧失了理智。他自我安慰:在结婚之前再这么疯狂一次吧。

十三

离结婚还有一个星期,沈妩媚越来越进入角色了,她没了心思上班,成天在街头徜徉,看看什么东西他们结婚有用,什么东西价廉物美。她对王家汇很不满意,王家汇对什么事情都无所谓,仿佛不是他自己结婚似的。

这天,沈妩媚在街上见到一块好料,觉得做件风衣最好不过,她想征求一下王家汇的意见再买,于是就来到王家汇单位。

她走进王家汇办公室,就看见王家汇和一漂亮女人凑在一起。王家汇和那女人默默坐着,仿佛在谈什么严肃的事情。沈妩媚觉得气氛不对,警惕地看了看那女人。

王家汇没想到沈妩媚会来,一见她脸就红了。他说:“你怎么来了?”

沈妩媚见王家汇并不热情,酸酸地说:“怎么,坏了你的

好事了？”

张可悦听到沈妩媚的话，脸一红，告辞了。王家汇一时不知怎么办，红着脸陪笑。

沈妩媚见那女人走远，就尖刻地说：“不要同这种女人混在一块儿，你瞧她打扮得妖里妖气的，一付狐媚子模样，不会是什么正经货。”

王家汇很反感，说：“你这人怎么这样的，平白无故说人家，人家可没惹你。”

沈妩媚说：“怎么，说一句都不能说了，你心痛了是不是。”

王家汇骂：“你这人真他妈没劲！”

沈妩媚说：“那你找有劲的去啊。”

王家汇还是陪她去买料子去了。但沈妩媚把他的心情弄得很糟，一路他也没说一句话。

沈妩媚对王家汇生气了，不但生气了，而且还怀疑起王家汇来。她觉得王家汇近来有点反常。不但很长时间没要她了，而且还神出鬼没的，问他干什么去了，他也吞吞吐吐的，再加上刚才沈妩媚进王家汇办公室，王家汇一副做贼心虚的样子，很让人生疑。沈妩媚就想打听一下王家汇的底细。

果真不出所料，有人对沈妩媚说，王家汇同那女人是有点儿“那个”，有人还在什么地方碰到他俩手挽手，很亲密。沈妩媚听了，只觉五雷轰顶。但她不愿完全相信，也许是这些人无聊，只不过是捕风捉影、听见了雷声就说要下雨而已。不过她要好好问问王家汇。

晚上，她把王家汇叫到新房。新房因装修未完，显得十





分凌乱。他们找了个位置坐下。沈妩媚直愣愣看王家汇。王家汇不知道沈妩媚为什么这么严肃，心有点虚。

沈妩媚说：“王家汇，你骗得我好苦。”

王家汇听了她的话，心跳骤然加疾。他想，难道她知道我与张可悦的事了？王家汇脸突然红了。

沈妩媚说：“那女的叫什么名字？”

王家汇不吭声，他实在没有思想准备。

沈妩媚说：“你不说我说，叫张可悦是不是？”

王家汇想，完了，她什么都知道了。王家汇头脑一片混乱，因头脑混乱他就有点破罐子破摔。他恶毒地看着沈妩媚，一字一顿地说：“你知道了，还问我干什么。”

沈妩媚没想到王家汇竟这么轻松地承认了。她原本希望他会来个全面否定，希望这属于子虚乌有，王家汇是无辜的，可王家汇竟承认确有其事！沈妩媚心凉了半截。沈妩媚咬紧牙关，摇了摇头，眯眼看了看这个让她陌生的王家汇。突然，她从地上捡起一根木头，向王家汇脸上砸去。王家汇躲避不及，被木头击中，鲜血马上从额角涌了出来。

沈妩媚见到血，一时有点惊慌。但她一碰到他残忍的眼神，又有了勇气。她大吼道：“骗子，流氓，我要同你离婚！”

王家汇冷笑道：“离就离！”

沈妩媚一屁股坐在地上，哇地哭出声来。

这样他们没完婚便离婚了。

十四

老王很快知道了儿子同小沈闹离婚的消息。最初他听

说小沈把儿子打得头破血流,很吃惊,等他弄明白原因后,五脏六腑都气炸了。他做梦也没想到儿子还有这等风流事。小小年纪就懂得偷鸡摸狗了。他大骂儿子不肖,骂着骂着,血压升高,晕了过去。这可把老伴吓坏了,因儿子不在,老伴只得请邻居老张帮忙,把老王送进了医院。

老王醒来已是当天晚上,他睁开眼,发现自己躺在医院里,便很奇怪。一会儿,他才反应过来发生了什么事。他突然觉得几个月以来围绕儿子终身大事所发生的一系列事情有点儿荒诞。他完全糊涂了。他有点弄不明白一直在自己身边的儿子怎么会变得那么陌生,陌生得像一个与他完全没有关系的人,可他是看着儿子长大的呀。二十多年历历在目,在他眼里儿子一直是十分老实的人,他实在弄不懂儿子什么时候变得这么玩世不恭了。老王觉得一定是什么地方出了差错,他越来越不能理解周围发生的事情了。

病房里别的病人都睡了。他看到女儿坐在他身边打瞌睡。他没喊醒女儿。女儿离婚后,没听他的话再找个本份的结婚,而是过起了独身生活,为此他同女儿吵过好几次。虽然女儿同他吵,但他知道女儿还是比较孝顺的,常常隔三差五来看父母,每次来总要买点他们喜欢吃的东西孝敬他们。老王想,女儿其实挺不错的,别人家的小孩总是想从父母那里刮点东西,女儿在这方面从不打主意。自己是不是对女儿过份严厉了呢?这样想着,老王心中涌出许多歉疚来。

看来自己对他们管得太多了,儿女们大了,有了自己的活法,他们一定认为爹是个老古董。老王想,他们想怎么折腾就怎么折腾吧,自己也不是这么折腾过来的嘛,我怎么能护着他们过一辈子呢,再说护着他们也不见得记我的情,对





我冤气冲天呢。这么想着，老王突然有了一种清朗明澄的心情，他看到窗外天很高，一轮明月挂在枝梢。

这时女儿醒了过来，老王慈祥地对她笑了笑。女儿见父亲醒了，很开心，轻轻叫了声“爸”。老王满意地点点头。

老王笑道：“家娴，爹平时是不是很固执，很不讲理？”

家娴说：“没有，爹你还不是为了我们好。”

老王说：“你不要安慰我，我这个爹没当好，对你们态度粗暴，做事一厢情愿，常常把好事办成坏事。”

家娴说：“爹，这不能怪你，我们也有不对的地方，我们头脑简单，意气用事，总是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

老王说：“往后我不管你们了，你们爱怎么着就怎么着，我不管你们了，我老了，也管不住你们了。”

家娴说：“爸，你该管的地方还得管，我们哪有你经验丰富呀。”

老王说：“经验丰富有什么用，你们还不一样统统当成老皇历。我们过时啦，不中用啦。”

十五

老王儿子王家汇和沈妩媚的婚礼还是照常进行了。老王在医院里，不知他们办得如何，不过也管不了那么多了。结婚后，儿子难得回家，老王感到很寂寞。老王有空就去看他们，却常撞着他们小两口吵架。老王就不想再去了。老王不去，儿子却来了，说要离婚，态度斩钉截铁。老王就劝。

小两口小吵、大吵不断，动辄离婚，老王很头痛。但他们多闹了，老王也就习惯了，不再劝说。这样过了一年，沈妩媚

生了一男孩，老王很高兴，主动要求替他们养。老王有了孙子，也就不那么寂寞了。

老王本来以为有了小孩，儿子儿媳会太平一点了，却还是吵。有一天，老王在街头碰到沈妩媚同一男的走在一起，样子十分亲密。老王当作没看见，就低头走了过去。不料沈妩媚却叫住他，还把男人介绍给他，说那男人是她的经理。老王同他们告别后，狠狠地在地下吐了一口痰，骂道，狗屁经理。

一天儿子回家，老王抱着孙子教训儿子：“你也不管管你的婆娘，她在外面野呢！”

儿子不以为然地说：“她能野那是她的本事。”

老王说：“你们是吃饱了撑得慌。”

儿子就不吭声了。老王逗孙子，唱儿歌。

儿子见状，尖刻地说：“你也不要指望孙子争气，他也不会比我好到哪里去。”

老王听了心里一愣一愣的。

老王想，也许时代变了，变得让人陌生了。但他宁愿赶不上形势，宁愿做老顽固。又传来儿子儿媳闹离婚的消息，老王就充耳不闻了。

老王高声对老伴说：“他们离不离婚我不管，但这孙子我要！”





即将远行

消失風中的美麗

1

副部长余宏荫是在省委熊副书记召集的会议上被告知洪子寒报病危的。

那时候副部长余宏荫正边听其他部门负责人发言,边反复权衡自己的发言怎么讲合适。会议的议题是人事安排。人事安排成了如今最敏感同时又最引人注目的焦点,当代中国人已经越来越深刻地认识到与当官这条道相比,其他选择皆属羊肠小道。羊肠小道的艰辛风险还在其次,重要的是付出太多而收效甚微。至于官场太苦太累想开了没什么意思之类的话,大凡是官场失意者的违心之言,或者官道得意者的虚假托词。还在会议之前,副部长余宏荫就知道洪子寒是这次会议的难点所在。

三年前,机关大院里派了一批正处、副处干部到下面县乡两级任职,现在一年期满,这批正处、副处干部统统要返回机关大院来做官了,于是位置便成了问题的要害。如今连国有企业的职工上岗都困难,哪里还有闲着的官位?何况是这座南方繁华大都市的机关大院!洪子寒是以正处职务下去的,洪子寒的情况与三年前下去的这批干部有着很大的不

同,这还不完全因为洪子寒去的是边远地区最贫困的县,洪子寒下去当县委书记的起因背景均十分复杂,不是三两句话能说清的。按理洪子寒这次回来怎么也该安排个副厅。争夺副厅的位置自然又要更为激烈尖锐、错综复杂。这次,明摆着的只有一个副厅空缺,而竞争这个位置的强有力人物至少有五到七名,其中洪子寒和古传利是实力最强最为突出醒目的两个人。论理,这个位置给洪子寒相对合适,即使是排队轮班也该洪子寒了,这一点是没有问题的。问题在古传利那里,古传利在机关就是正处,到下面任的是市委书记,给个副厅当属正常。可是把话说回来,与洪子寒相比古传利已经比较轻松地得到了不少的好处,还在很年轻的时候由于某位领导人偶尔讲了句话,便从普通办事员一步跨上了副处长的位置,利用副处长的位置他几乎结识了省里所有领导的秘书。他到下面一个富裕的县级市当了一年市委书记,有三分之一的时间在国外访问参观、与外商洽谈合作项目。从情理上讲,把不多的利益分一点给别人也属应该,尤其是给洪子寒。这是余宏荫的想法,古传利不会这么想,古传利属于那种收了西瓜也不放过芝麻的人,况且在古传利看来天下的芝麻西瓜应该归他收获、况且古传利一定认为自己还从来没得到过西瓜。副部长余宏荫倒没有因此对古传利产生不好的看法,在余宏荫看来古传利只是看问题的角度跟一般人不大一样罢了,正是由于与众不同的视角,才使得古传利具有强烈的荣誉感和自尊心。荣誉感和自尊心是一个人拼搏进取的动力。极大的唤醒和艺术的运用人的这种动力是领导者工作的一部分。从理论上讲,既收西瓜又捡芝麻是科学的。为什么收了西瓜就可以忽略芝麻?这是古传利的观点。余





宏荫不反对：余宏荫不反对古传利的这个观点并不意味着就把这次唯一的副厅位置给古传利，在内心深处的某个角落，他更倾向于这一次先把位置给洪子寒。毕竟洪子寒失去的太多得到的太少。可是现实远不像心灵深处某个角落里的感情那样黑白分明。古传利属于经不起失落甚至经不起冷落的男人，一旦他感到了被冷落或者失落，那么他的全部智慧和拼搏精神都会从另一个方面使领导者甚而整个局面难以平静。恰恰如今的领导者皆把平稳安宁放在第一位。古传利不能容忍洪子寒不是一两天的事情了，这次若是把副厅的位置给了洪子寒，可以肯定古传利不会轻易罢手，他若是活动起来其破坏性无人可比。相反，若是这次把位置给古传利，洪子寒不会闹，更不会兴风作浪，部里及至机关大院将一如既往的平静安定。

利害与良知使余宏荫为难极了，与其说余宏荫下不了决心不如说下不了狠心。几天前，当边远山区那个全省最贫困县的老百姓们，含着泪不由分说地坚决把洪子寒送回他们这座城市送进医院，副部长余宏荫便陷入了从未有过的良心的反省，难以名状的歉疚之情缠住了他。长久以来他一直认为自己没有伤害过洪子寒，是在这几天里他突然发现他其实不止一次伤害过洪子寒，至少不自觉地加入过伤害洪子寒的人群。洪子寒被百姓送回来那天他去了医院。那时候洪子寒一双疲惫的布满血丝的眼睛含笑望着他，声弱力乏却神情爽朗地断断续续和他谈了些下面县里的趣事。余宏荫面对洪子寒含笑的神态，眼睛慢慢潮湿了。余宏荫是个极少流泪的男人，他说不清楚面对洪子寒的那一刻怎么了，他没敢久坐，怕真地控制不住自己。余宏荫不是一个控制不住自己情绪